臺北捷運公司第562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4年8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

地點：本公司7樓簡報室

主席：沈副總經理志藏代　　紀錄：呂○○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本公司104年8月20日第561次主管會報紀錄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
二、報告上次會議指（裁）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「災害及事故輔助系統」須能獲得即時災情資訊，並為事件類別如影響旅客、行車、交通等，設定處理之先後順序，俾利權責主管掌握訊息，以及後續追蹤、統計分析，工安處應邀集資訊處等相關處室開會討論。（工安處、資訊處）

（二）有關重要招標案件管控預警機制改善案，為使落後案件能於期限內趕上預定進度，供應處應視案件性質，必要時召開會議檢討，並於適當時機提報主管會報預警。（供應處）

（三）「台北捷運GO」APP已於7月6日上線，資訊處應於車站燈箱、PIDS、月台電視等加強宣導，積極鼓勵民眾下載使用。（資訊處）

（四）針對重大公共工程，權管處室應加強督導查

核，落實監工責任，不可將職安管理推歸於廠商責任。(工安處、各處室)

(五)有關徐匯中學站LOGO燈協調及修復時間過長問題，財務處應檢討修訂「設施設備遭旅客或民眾等第三人毀損求償作業說明書」，並於奉核定後宣達各處室據以辦理。(財務處)

(六)有關「本公司蘇迪勒颱風災後復原報告」，本案除說明損失金額、動員人力、影響營運及災後復原情形等外，亦須提出應改善事項與精進作為，並於簽奉核可後OA各處室知悉。(工安處)

三、行政處報告：重要輿情摘要報告

主席裁示：針對捷運「聲音地景二部曲」，行車處應持續密切觀察旅客反映意見，俾利調整改善。(行車處)

四、行政處報告：旅客重要意見及預警案件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企劃處報告：轉達市政會議主席重要裁指示事項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企劃處報告：104年市長室列管事項辦理情形

主席裁示：

(一)有關研究降低磨軌粉塵案，工務處應洽詢國外之相關先進磨軌技術，以為改善參考。(工務處)

(二)高運量車廂影像傳輸至行控中心案，資訊處、

工安處、車輛處及行車處等相關處室應瞭解測試畫面效果，並提供意見。(資訊處、工安處、車輛處、系統處、行車處)

七、工安處報告：104 年系統營運可靠度執行狀況分析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八、工安處報告：旅客界面有關之單一設備重複故障項目週報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九、行政處報告：有關議員關切議題及首長承諾事項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貳、散會。(上午 10 時 45 分)